桂林市气象局文 件

桂林市气象局

2022年度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报告

2022年，桂林市气象局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及其历次全会关于法治政府建设精神，立足部门职能，紧紧围绕桂林发展大局和建设法治政府的工作目标，扎实开展法治政府建设，全面履行公共气象服务职能，落实行政审批制度改革，稳步推进气象法治建设，圆满完成年初既定目标。现将我局2022年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报告如下：

一、2022年工作情况

1. **认真履行法律法规赋予防雷安全和升放气球安全管理职能**

**1.扎实开展专项执法检查，压实安全监管主体责任。**组织市、县两级气象部门共检查171家生产经营单位,参与检查人员174人，发现问题隐患22个，出具整改通知书7份，整改完成22家。桂林防雷与升放气球监管工作获中国局和区局安全生产检查组高度认可。

**2.筑牢安全生产防线，做实做细明察暗访。**3月对全市防雷与升放气球活动开展明察暗访。突击检查升放系留气球活动和易燃易爆场所防雷安全工作，组织2家升放气球资质单位、4家防雷检测资质单位和一批防雷安全重点监管单位的主要负责人签订安全生产承诺书，指导企业节后复工复产和安全生产学习。

**3.持续落实好升放气球活动的安全监管工作。**对照“七个严禁”在国庆节和党的二十大召开前后严格审批升放气球活动申请，同时加强对升放活动的检查监督，开展轮班制巡查，节假日无休，出动检查人员28人次，立案查处1起未经审批擅自升放气球案。该案作为典型案例被市安委会通报表扬。

**4.规范雷电安全监管工作及防雷检测市场。**1月我局约谈一家在质量考核中存在问题的雷电防护装置检测资质单位，督促整改；2月至3月受自治区气象局委托，对桂林市辖区内的雷电防护装置检测资质单位开展检测质量考核；9月认真对照《雷电防护装置检测资质管理办法》有关规定撤销桂林市防雷中心甲级资质；通过全国和广西防雷监管信息化平台，规范检测机构检测报告格式，落实事前登记制度。12月开展检测机构质量考核，并受区局委托组织检测机构能力考试。

**5.依托平台，充分运用，提升监管效率。**我局通过专项执法检查、网上宣传、电话告知等方式督促重点监管对象使用“全国防雷减灾综合管理服务平台”、广西“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平台等信息平台开展防雷安全监管工作，及时更新维护重点监管对象名录库；2022年9月16日印发《桂林市气象局关于防雷平台应用的通告》（市气发〔2022〕42号），建立全国防雷平台工作群。截止目前，桂林市5家雷电防护装置检测资质单位均已登录并上报信息，重点单位登录率达100%。

**6.积极推进部门联合抽查，落实“双随机一公开”检查工作**。3月，按桂林市事中事后监管暨“双随机、一公开”监管联席会议办公室要求，积极主动和相关部门沟通联系，建立“双随机、一公开”抽查计划和部门联合“双随机、一公开”抽查计划。4月-5月完成全部5项双随机抽查，并与市场监管局开展部门联合检查。

**（二）依法履行气象探测环境保护职责**

年内立案5件，作出行政处罚决定1件，行政相对人缴纳罚款50000元。多次指导督促资源、荔浦、兴安、永福的气象探测环境保护工作，9月通过向资源县人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推动法院出面协调县政府推进资源县气象台站搬迁工作。11月，因敢于执法在全区气象社会管理会议上作典型经验发言。

**（三）多举措加强安全监管执法队伍建设**

开展行政执法案卷评查，以案促练提升执法能力和水平。在全区气象行政执法案卷评查中桂林一行政处罚案卷获优秀案卷；组织各县局开展行政执法案卷评查工作，提高行政执法人员执法能力和案卷办理质量，制作统一执法案卷示例模板，规范我市行政执法案卷；选派1人参加全国气象行政执法人员骨干培训班，提高执法人员行政执法能力；组织10名基层工作人员参加气象行政执法资格考试，充实行政执法人员队伍。

**（四）持续深化气象部门“放管服”改革**

修改广西数字政务一体化平台11项进驻事项的无差别受理手册，动态调整实施清单，办理防雷、升放气球等行政许可141件；调整政务服务实施清单；推进气象领域电子签章、电子证照，推进依申请政务服务事项同城通办，推行证明事项告知承诺制；及时完成桂林市12345政府服务热线服务工单办理。

**（五）多举措开展法治宣传，提升法治建设水平**

元月，1名同志获2016-2020年全国普法工作先进个人；4月，1名同志获广西气象科普讲解比赛二等奖；普法作品《见证》获“法治桂林杯”视频类三等奖；开展国家安全法教育普法培训，组织执法人员参加国家工作人员学法用法考试及宪法宣传周、安全生产月等主题宣传答题活动。5月向科级领导干部宣传习近平法治思想与宪法精神，并开展民法典进社区、进乡村普法宣传活动；6月录制了新安全生产法和气象部门安全生产工作云课堂，12月在道德讲堂中结合气象法治体系学习党的二十大报告中的法治精神。

**（六）持续推进专业气象服务体制改革和标准治理**

制定《桂林市气象部门专业气象服务集约联动管理细则》推进桂林气象部门专业气象服务规模化、集约化、品牌化发展，进一步完善专业气象服务运行机制；5月，组织参与撰写的1篇调研报告被评为2021年度全区气象优秀调研报告；组织业务人员参加区气象培训中心举办全区防雷监管政策标准宣贯培训及气象业务服务标准宣贯培训。

1. **认真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落实《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严格信息公开工作程序和信息公开发布机制，进一步增强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主动性和自觉性，自觉接受社会监督，提高服务质量。我局全面贯彻落实自治区关于推进“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工作暨商事制度改革部门联席电视电话会议精神，积极开展2022年“双随机”抽查工作，抽查结果及时在广西“双随机一公开”平台上公示。动态调整权力清单、责任清单，在桂林市气象局门户网站、桂林市公共信用信息系统和广西协同监管平台公示行政执法信息200余条，接受社会监督，较好地满足公众对气象部门政府信息公开的要求。

二、2023年工作计划

**（一）聚焦关系群众生命安全的防雷和升放气球安全监管领域，创新推进多元共治的监管新模式**

以《广西壮族自治区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关于进一步做好防雷安全工作的通知》为契机，及时主动向政府、安委会汇报沟通，采取联合发文、召开会议等形式，进一步强化行业主管部门的防雷安全监管责任。建立健全防雷安全监管联席会议制度，加强与其他行业主管部门的沟通协调和信息共享，形成监管合力。把人员、工作重心从事前审批转到事中事后监管上来。健全以“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和“互联网+监管”为基本手段、以重点监管为补充、以信用监管为基础的新型监管机制。根据防雷安全重点监管对象不同领域特点和风险程度，确定监管内容、方式和频次，提高监管精准化水平，做到标准公开、规则公平、预期合理、各负其责。

**（二）聚焦基层气象部门不会执法、不敢执法和不愿执法的“三不”现象，健全气象行政执法体制机制，促进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

继续探索气象行政执法纳入地方综合执法，解决人少事多的难题。推广“执法+专家”的模式，解决不敢执法或者执法发现不了问题或隐患的情况。严格执行行政执法三项制度、行政裁量权基准等制度，加强对县局各类气象违法案件查处过程的指导和审查，确保案件经得起行政复议、行政诉讼的考验。加强对县局行政执法人员专业培训，提升执法能力和水平。

**（三）聚焦安全防范的关键环节，及时遏制安全风险的发生**

把关新建易燃易爆场所雷电防护装置设计审核和竣工验收行政许可工作，确保在源头杜绝防雷安全隐患；加强对辖区内雷电防护装置检测资质单位与升放气球资质单位的监督，发现有违法违规操作现象及时介入，通过行政执法手段确保辖区内防雷检测市场正规化运行，从而保证易燃易爆场所的防雷安全，保证升放气球活动安全。

**（四）聚焦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深入推进气象“放管服”改革，在更大范围内提升政务服务便捷度和企业群众的获得感**

**一是**持续推进简政放权。全面实行行政许可事项清单管理,指导县局动态更新完善政务服务事项办事指南。深化“证照分离”改革,推进落实容缺受理、承诺审批等具体举措。全面落实证明事项告知承诺制。**二是**优化再造政务服务。全面推行政务服务“马上办、网上办、就近办、一次办、自助办”，研究推动“全区通办”事项。推进身份认证、电子印章、电子证照等统一应用，实现更多服务事项“掌上办”。配合政府推进公共资源数据和政务服务数据汇聚共享工作。**三是**关注民生提升企业群众获得感。切实压缩雷电防护装置检测资质专家评审、雷电防护装置设计和竣工验收受理后的技术服务、气象台站现场勘验、气候可行性论证报告专家审查等特殊环节时间，推进政务服务全流程提速。